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 仁智

公告编号：2020-031

##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仁智	股票代码	0026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晶	苏芳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广场 A 座 2405 室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广场 A 座 2405 室	
电话	0755-8320 0949	0755-8320 0949	
电子信箱	ofc_board@renzhi.cn	ofc_board@renzhi.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油田技术服务的技术研发、方案设计、服务提供及油田化学助剂的研发、生产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油田环保治理、井下作业技术服务、管具检维修服务、石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 1、油气田环保治理

主要从事油气田废水处理、废泥浆处理、钻井队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服务。

## 2、井下作业技术服务

公司井下作业相关业务有三大块，即井下技术服务、增产技术服务、井下工具及完井技术服务，具体包括连续油管技术、修井技术、试油（气）技术、气井提高采收率技术、油井提高采收率技术、酸化压裂技术、套管完井技术、裸眼完井技术以及特色工具产品。

## 3、管具检维修服务

包括中石化西北工区钻具检维修业务、钻具租赁业务，以及中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钻具修理业务，市场开发方面，西北工区检测钻具在工区的市场占有率排第一，中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钻具维修占有率达69.8%。

## 4、石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公司从事油田化学品与功能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天然气开发多个领域。积极采取以集团客户为重点的营销方式，通过品牌效应、技术服务和一对一产品设计等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定和持续性。与客户建立密切联系，加强沟通，从试料、现场等渠道主动了解客户对产品使用的问题和要求，积极主动的从技术和生产上进行处理，解决客户之所需，了解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持续跟踪产品使用情况。

## 5、新材料生产与销售

新材料公司主要生产埋地排水管专用功能母料、聚丙烯静音排水管专用料和改性聚丙烯等产品。公司积极开拓新材料销售市场，通过创新市场营销策略、建立外部协同生产模式突破产能和地区局限，开发潜在客户。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96,836,816.77	2,546,615,546.41	-96.20%	3,223,422,95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60,179.23	-618,612,118.90	105.00%	-30,171,40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61,165.84	-88,633,980.78	89.55%	-28,595,97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99,956.23	1,262,925.39	4,825.07%	-197,558,26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	-1.50	105.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	-1.50	105.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9%	-185.66%	262.45%	-4.5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355,934,954.28	326,404,853.21	9.05%	768,970,9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420,520.01	25,210,701.61	119.83%	642,511,109.7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500,159.86	21,231,280.02	21,010,121.47	32,095,25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1,354.56	895,547.22	-6,755,813.99	42,111,80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20,449.82	-833,605.23	-1,910,443.12	-396,66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159.07	-6,827,830.59	-2,483,112.41	80,090,058.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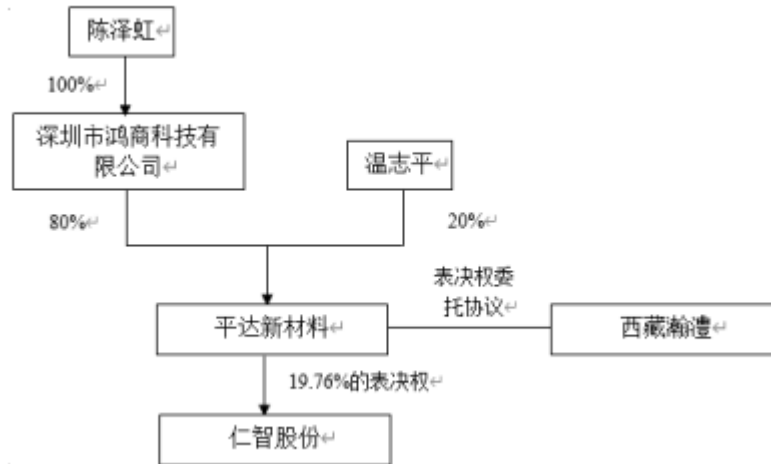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6%	81,387,013	67,347,567	质押	81,387,013	
					冻结	81,387,013	
李彦廷	境内自然人	0.94%	3,864,100				
李莉	境内自然人	0.73%	3,003,453				
郑茹玲	境内自然人	0.63%	2,582,800				
陈红标	境内自然人	0.55%	2,271,100				
金雷	境内自然人	0.53%	2,189,226				
黄鹏华	境内自然人	0.52%	2,159,800				
赖燊	境内自然人	0.51%	2,104,803				
吴翠芳	境内自然人	0.50%	2,058,910				
刘汉立	境内自然人	0.47%	1,916,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19 年 12 月 13 日其将持有公司 19.76% 股份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行使，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因此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并与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形成一致行动人关系，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国际原油价格呈宽幅震荡走势，有效支撑了油服市场持续复苏；国内三大油公司加大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国内油田服务行业将继续复苏，市场活跃度增加，整体经营环境较2018年进一步改善。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成本控制，提升效率，油田服务价格回升缓慢，公司油田服务市场工作量较去年同期涨幅较小，处于基本持平状态。同时，公司基于战略规划考虑，暂停了大宗贸易业务。

2019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营业收入9,683.68万元，同比减少96.20%；实现利润总额2,928.69万元，同比增加104.71%；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96.02万元，同比增加105.00%。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新材料及石化产品销售	51,685,498.01	10,260,627.43	19.85%	-25.38%	-10.44%	3.31%
钻井工程服务	1,374,477.10	3,824.51	0.28%	-63.80%	101.87%	5.66%
油气田技术服务	41,164,099.61	8,390,661.24	20.38%	44.35%	55.95%	1.51%
大宗商品贸易	11,443.40	11,443.40	100.00%	-100.00%	100.32%	100.15%
其他	2,601,298.65	1,143,251.63	43.95%	76.70%	5,877.67%	45.2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元）	上年（元）	变动率
营业收入	96,836,816.77	2,546,615,546.41	-96.20%
营业成本	77,027,008.56	2,533,565,835.20	-9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	30,960,179.23	-618,612,118.90	105.00%

- 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96,836,816.7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6.20%，主要系公司本期暂停大宗贸易业务所致；
- 2019年公司营业成本77,027,008.5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6.96%，主要系公司本期暂停大宗贸易业务所致；
- 2019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30,960,179.2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5.00%，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计提大宗贸易业务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公司本期收到政府产业补助综合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9年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8,754,298.28	8,754,298.28	
应收账款		55,102,178.63	55,102,178.6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856,476.91	-63,856,476.91		
应付票据		146,770,818.39	146,770,818.39	
应付账款		51,710,528.66	51,710,528.6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8,481,347.05	-198,481,347.05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准则，经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该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执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小计	
应收票据	8,754,298.28	-5,865,000.00		-5,865,000.00	2,889,298.28
应收款项融资		5,865,000.00		5,865,000.00	5,865,000.00
资产合计	8,754,298.28				8,754,298.28

本公司在管理应收票据时，经常性地将部分未到期的票据进行背书，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双重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3、财政部于2019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2019年6月10日和2019年6月17日起分别执行以上新准则。

根据上述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2019年1月1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仁迅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温州恒励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2019年12月25日

1. 仁迅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沿山社区沿山路43号创业壹号大楼A栋107室。

2. 温州恒励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三道4699号108室。